

**博愛醫院陳國威小學 2018 年度第 135 號通告**  
**有關深圳「內地姊妹學校」交流學習團事宜**

逕啟者：本校參加了由教育局資助的「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」試辦計劃，讓本校六年級學生體驗兩地不同的學習生活與歷史文化，並擴闊學生視野。有關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2019 年 6 月 17 至 2019 年 6 月 18 日(星期一至二, 二天一夜)

對象：六年級學生及 8 位老師

地點：深圳

集合時間：17/6 上午 8:00 (本校一號操場) 抵校時間：18/6 約下午 6:00

行程：第一天：參觀大鵬古城、大鵬半島國家地質博物館  
第二天：到大鵬中心小學觀課及體藝體驗活動、參觀紅樹林海濱生態公園

費用：參加者費用全免(原價每位學生港幣820元，費用已包括交通、膳食、住宿及保險款項，是次交流團由教育局及博愛醫院董事局贊助全部費用)

備注：1. 參加學生必須持用有效旅遊證件，若已到期或快到期者，請盡快到有關部門申請。  
2. 如不參加是次交流團的學生須依正常上課時間返校上課。

請填妥回條及報名表格，於五月二十一日(星期二)或之前連同旅遊證件影印本(有關資料可參考下列表格)交班主任，以便能盡快辦理出團手續。

	香港永久居民	香港居民(在港未住滿七年)
11 歲以下的兒童	1. 回港證 + 2. 回鄉證 或 1. 身份證(無相) + 2. 特區護照 + 3. 回鄉證	1. 身份證 或 回港證+ 2. 簽證身份書 + 3. 回鄉證 或 護照**
11 歲或以上	1. 身份證* + 2. 回鄉證	1. 身份證* + 2. 簽證身份書 + 3. 回鄉證 或 1. 身份證* + 2. 簽證身份書 + 3. 護照**

以上資料只供參考，如有查詢可致電入境事務處查詢，查詢電話：2824 6111  
\* 非香港永久居民之身份證印有「香港居民身份證」；香港永久居民之身份證印有「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」  
\*\* 請注意有關護照是否須要辦理中國入境簽證

\*如 貴子弟未能於六月六日前取得有效證件，本校將不能安排 貴子弟參加是次交流活動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：韋淑貞謹啟

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

✂-----

回 條

**有關深圳「內地姊妹學校」交流學習團事宜**

逕覆者：本人已知悉有關深圳「內地姊妹學校」交流學習團事宜，並※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 
參加深圳「內地姊妹學校」交流學習團，並繳交有效的旅遊證件影印本作報團之用。

此覆

博愛醫院陳國威小學

\_\_\_\_\_ 班學生 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二零一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二零一九年五月\_\_\_\_\_日

\*將不適用者刪去

## 交流學習團報名表格

基本資料( *必須填寫下列資料)			
中文姓名*	(註：與身份證一致)	就讀班級*	
英文姓名*	(註：與回鄉證 或 港澳通行證一致)		
出生日期*		性別*	
聯絡地址*			
香港身份證號碼*			
回鄉證號碼 或 往來港澳通行證號碼*		以上證件 有效到期日*	
聯絡電話*	(住宅)	(手機)	
電郵(E-Mail)*			

緊急聯絡資料及個人情況申報					
緊急聯絡人 中文姓名		緊急聯絡 人關係		緊急聯絡人 電話	
是否患有嚴重疾病:	是*/否	(如是*、請詳列:			
是否有藥物敏感:	是*/否	(如是*、請詳列:			
是否有食物敏感:	是*/否	(如是*、請詳列:			